

## **延長就《在第三代流動服務現有頻率指配到期後有關 1.9 – 2.2 吉赫頻帶頻譜的安排》第二次諮詢提交意見及建議的期限**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於今天（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宣佈，已延長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所發出《在第三代流動服務現有頻率指配到期後有關 1.9 – 2.2 吉赫頻帶頻譜的安排》第二份諮詢文件提交意見及建議的期限。

任何人士如欲回應諮詢文件，應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或之前作出，而非諮詢文件所載的原定截止日期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經此延期，業界及有興趣人士合共有三個半月時間可提交意見及建議。

延長諮詢期的決定是因應業界的要求而作出的。

如果現有在 1.9 - 2.2 吉赫頻帶內的頻譜有任何指配變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與通訊事務管理局須致力儘快並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公佈重新指配 1.9 - 2.2 吉赫頻帶內頻譜的決定，從而給予現有第三代流動服務營辦商至少三年事先通知期。有鑒於此，任何再度延期的要求將不會受理。

所有有關第二份諮詢文件的意見書，須於經延長限期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或之前送達通訊辦，在該日期後提交的意見書將不獲考慮。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